

徵文公告

徵文截止日期：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截稿
徵文對象：本校在學學生

稿件規定

每人每類限投一篇

現代文學組

小說以四千字至一萬字為原則

散文以二千字至五千字為原則

現代詩四十行以內

古典文學組

古典詩凡格律不合概不入選

格律以七言絕句、七言律詩及五言律詩為限，韻部不拘。

古典詞凡出韻概不入選

格律請依龍沐勛《唐宋詞格律》或《康熙字典詞譜》為準，

並自附詞譜（正格）。

詞牌以江城子、臨江仙、鷓鴣天、踏莎行、菩薩蠻為限。

古文

短篇文言文創作，自由命題，以不超過兩千字為原則。

報名方式

須紙本及線上系統同時報名

紙本

來稿請使用「舍我文學獎專用信封封面」。

「稿件」、「投稿者資料表」請於截止日期前郵寄

至「世新大學郵局176之4號信箱」，

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無論入選與否，恕不退件。

線上報名

至中文系網頁填寫線上報名表單

並上傳「作品」與「投稿者資料表」電子檔。

評選

109年5月13日校內公開舉行決審會議，並公布得獎名單。

現代文學組

應徵稿件分初審、複審、決審二階段評選，

並聘請文藝界、學術界專家學者擔任複審及決審委員。

古典文學組

聘請學術界專家學者評定之，並在校內公開講評。

注意事項

◆ 投稿古典文學組者，不得以修課期間之習作作為參賽作品，違者稿件不予受理。現代文學組不在此限。

◆ 得獎作品經發現資格不符、冒名頂替或抄襲等觸犯任何著作權之情事者，一律取消得獎資格，

追回獎金、獎狀，並自負所有法律責任。

◆ 參選作品不得一稿兩投，並須為未曾公開發表者含報紙、雜誌、網路部落格及其他文學獎或刊物。

◆ 稿件請按「報名方式」付郵，請勿將稿件送至中文系系辦或其他任何單位、個人或信箱。

◆ 決審會議後，主辦單位得將獲獎作品及作者姓名、班級，以電子檔形式公佈於中文系網頁及校內。

◆ 得獎者需另提供詳細之個人資料、照片及得獎感言，並於109年5月20日至5月27日，將得獎者資料表電郵至

ci cada@mail.shu.edu.tw，攜帶學生證至中文系辦公室完成領取獎金事宜。

◆ 入選作品發表權、轉載權歸主辦單位所有，選登或全登，由主辦單位決定。編入文學獎作品集時不另致酬。

◆ 作品如未達水準，得由評選會決議某一獎項從缺，或變更獎項名額及獎金。

◆ 得獎人獎金超過台幣二萬元（含），主辦單位代扣所得稅，稅額以當年度財政部調整公佈為準。

外籍生得獎獎金，主辦單位代扣20%所得稅。

◆ 其他相關事項詳洽中文系系辦（2236-8223分機83592）、中文系網頁。

◆ 本文學獎與印刻文學合作，小說類首獎將另獲贈高額獎金詳細規定依印刻文學公告辦法為主。

◆ 上述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調整細節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將公佈於本系網頁，恕不另行通知。

獎額及獎金

得獎者每名頒贈獎金及獎狀乙紙

現代文學組

小說

第一名：獎金兩萬元

第二名：獎金一萬兩千元

第三名：獎金七千元

佳作二名：獎金各四千元

古典文學組

古典詩

第一名：獎金五千元

第二名：獎金四千元

第三名：獎金三千元

古典詞

第一名：獎金五千元

第二名：獎金四千元

第三名：獎金三千元

散文

第一名：獎金一萬兩千元

第二名：獎金八千元

第三名：獎金六千元

佳作二名：獎金各四千元

古文

第一名：獎金五千元

第二名：獎金四千元

第三名：獎金三千元

現代詩

第一名：獎金八千元

第二名：獎金六千元

第三名：獎金四千元

佳作二名：獎金各三千元

稿件資訊

作者資料

請於中文系網頁下載「投稿者資料表」詳填。

按投稿文類列印，每一類別列印一張。

「投稿者資料表」請勿與稿件一同裝訂。

稿件規格

請以A4紙幅電腦列印。

須註明作品篇名，不得呈現個人資料。

除現代詩外，其餘文類皆須以直式橫書呈現。

不得折疊，投稿者請選擇6K以上大信封寄出。

其餘相關規定可參考網頁範例。

古典文學組（古典詩、古典詞、古文）一式四份。

現代文學組（小說、散文、現代詩）一式七份。